

第一章 招标公告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本招标项目西华洋片区改造--市政道路二期绿化工程已由泉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闽发改备【2019】C000044号批准建设，建设单位为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建设资金来源企业自筹，招标人为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委托的招标代理单位为泉州市工程建设监理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2.1. 工程建设地点：泉州市丰泽区北峰街道和南安市丰州镇；

2.2. 工程建设规模：总造价为 5834124 元，道路绿化总长约 3.8 公里；

2.3. 招标范围和内容：

(1) 工程类别：园林绿化工程；

(2) 招标类型：专业承包；

(3) 招标范围和内容：总造价为 5834124 元，道路绿化总长约 3.8 公里，绿化范围包含主干道纬三路、次干道经二路和支路经三路，具体以招标人提供的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为准；

其中，用于确定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职称等级的相关数据：本工程总造价为 5834124 元；

用于确定类似工程业绩的相关数据：∕。

2.4. 招标控制价（即最高投标限价，下同）：5834124 元；

2.5. 工期要求：总工期为120 个日历天；其中各关键节点的工期要求为（如果有）∕；

2.6. 标段划分（如果有）：∕；

2.7. 质量要求：符合《福建省城市绿化工程质量验收规程》、《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及现行相关工程施工与质量验收规范的合格标准。

3. 投标人资格要求及审查办法

3.1. 本招标项目要求投标人须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资格，其营业执照经营范围应包括园林绿化施工。

3.2. 投标人拟担任本招标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有效的不低于中级园林绿化专业职称。

注：园林绿化专业（下同）是指园林、园林施工、园林规划设计、园林植物、风景园林、园林绿化、园艺、景观、环境艺术、市政园林等专业。

3.3. 本招标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3.4. 本招标项目 应用 福建省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分值。应用福建省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分值的项目，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为园林绿化类。应用福建省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分值的，采用简易评标法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 35 分；采用经评审的最低投标价中标法，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不得低于 50 分；以联合体参与投标的，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按具有园林绿化类的联合体成员中的最低企业季度信用得分确定。投标人的企业季度信用得分，可通过福建省园林绿化施工企业信用评价系统（从福建住房和城乡建设网的“福建省住房和城乡建设综合监管服务平台”登录）查询。

3.5. 投标人“类似工程业绩”要求：1个；“类似工程业绩”是指：自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的前五年内（含本招标项目在法定媒介发布招标公告之日）完成的并经竣工验收合格的1。

3.6. 各投标人均可就本招标项目上述标段中的1个标段投标，但最多允许中标1个标段。（适用于分标段的招标项目）

3.7. 其他资格要求：福建省外建筑企业参加投标，应按《关于推动全省建筑市场统一开放的通知》（闽建筑【2015】35 号文）、《关于做好建筑施工企业信息与工程招投标活动衔接的通知》（闽建办筑【2016】8 号文）规定，办理入闽登记手续，其他详见招标文件。

3.8. 本招标项目采用资格后审方式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3.9.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投标人在招投标期间缴纳农民工工资保证金。 3.10. 本招标项目不要求中标人在项目所在地设立分（子）公司，中标人应当依法履行纳税义务。

4. 招标文件的获取

凡有意参加投标者，请于 2024 年 04 月 01 日 08 时 00 分至 2024 年 04 月 07 日 17 时 00 分 通过 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采取无记名方式免费下载电子招标文件等相关资料。本招标项目电子招标文件使用海迈电子标书软件最新版本打开。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后，应检查招标文件的合法有效性，合法有效的招标文件应具有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的电子印章；招标人没有电子印章的，须附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的授权书。

5. 评标办法

本招标项目采用的评标办法：简易评标法。

6. 投标保证金的提交

6.1. 投标保证金（现金）提交时间：1前到账。

6.2.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金额：本项目按照闽发改规[2023]3 号及泉发改规[2023]3 号文件执行，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6.3. 投标保证金提交的方式：∕。

7. 投标文件的递交

7.1.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4年04月16日10时00分，投标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递交电子投标文件；

7.2. 逾期送达的投标文件，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将予以拒收。

8.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福建省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公共服务平台 (<http://ggzyfw.fj.gov.cn/>) 上发布。

9. 联系方式

招标人：泉州市住宅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北峰街道见龙亭社区东门瑞龙苑12幢1618#

邮编：362000

电子邮箱：∕

电话：0595-28280860

传真：∕

联系人：刘女士

招标代理机构：泉州市工程建设监理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福建省泉州市丰泽区丰泽街道丰田路16号7楼

邮编：362000

电子邮箱：∕

电话：0595-22881060、15905052998

传真：∕

联系人：小苏

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名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网址：http://ggzyjy.quanzhou.gov.cn

联系电话：0595-22135508/22135505

招投标监督机构名称：泉州市城市管理局

地址：泉州市丰泽区东海行政中心A栋

联系电话：0595-22532972



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名称：泉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泉州市丰泽区海星街 100 号东海大厦 A 栋 4 楼

联系电话：0595-22135506